

证券代码：838258

证券简称：东义镁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天津东义镁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穆锦瑶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严强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半年报》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天津东义镁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应将2018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东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东义镁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2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1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追认公司向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①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18年4月，公司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清中心支行申请银行借款1500万元。公司关联方山西东义煤电铝集团有限公司、穆锦琿、李冬梅、穆锦瑶、李玉香、穆海蛟、刘海琴、穆映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以其自有房产(证号：房地证津字第122011318387号)提供抵押担保。

② 2018年4月，公司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清中心支行申请银行借款6200万元。公司关联方穆锦琿、李冬梅、穆锦瑶、李玉香、穆海蛟、刘海琴、穆映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以其自有房产(证号：房地证津字第122011318387号)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东义镁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公司向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根据《关于追认公司向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议案内容，对其采取分项表决。

①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穆锦瑶、穆锦琿、穆映江、张恩耀回避表决。回避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不能形成有效表决，故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②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穆锦瑶、穆锦琿、穆映江回避表决。回避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不能形成有效表决，故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①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穆锦瑶、穆锦琿、穆映江、张恩耀回避表决。

②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穆锦瑶、穆锦琿、穆映江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东义镁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东义镁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30 日